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作为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石化机械”）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石化机械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929 号），公司 2022 年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 A 股普通股 163,398,692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95.0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135,570.7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4,864,424.3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K10077 号”《验资报告》。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募集到账，2022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87,893,861.64 元。收到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8,675,923.33 元。

2023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3,767,538.53 元，收到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

行手续费的净额 8,350,048.91 元。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6,235,748.75 元，收到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4,909,511.42 元。

2025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8,606,821.75 元，收到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459,403.52 元。

综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66,503,970.67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51,755,340.81 元（含利息收益）。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该行于 2023 年 9 月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新城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新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负责实施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募投项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石化四机石油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机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荆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负责实施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石化氢能机械（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氢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该行于 2025 年 6 月更名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分行”，以下简称“中行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招行新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四机公司与中金公司及招行荆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氢机公司与中金公司及中行东湖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51,755,340.81 元（含利息收益），均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余额（元）
1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新城支行	027900178110301	48,262,689.82
2	中石化氢能机械（武汉）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分行	575587344372	203,492,650.99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因“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募投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9,524.23 万元已变更为实施“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注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5 年 4 月 23 日之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根据上述决议，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了现金管理，在招行新城支行办理了组合存款及协定存款。2025 年 9 月 25 日，因募投项目“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建设需要和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氢机公司发展，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组合存款 21,000 万元提前赎回。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根据上述决议，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氢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了现金管理，在中行东湖分行办理了大额存单及协定存款。

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提前赎回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公司	招行新城支行	组合存款	21,000	保本保收益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1.2%	2.67
2	公司	招行新城支行	协定存款	7,279	保本保收益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0.45%	16.82
3	氢机公司	中行东湖分行	大额存单	17,300	保本保收益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1.1%	-
4	氢机公司	中行东湖分行	协定存款	2,700	保本保收益	2025 年 12 月 26 日	2026 年 6 月 25 日	0.35%	-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加快公司氢能装备产业发展，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524.23 万元变更为实施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2025 年度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174.11 万元。

公司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工程已完工并结项，节余募集资金 3.7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进行使用。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石化机械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中金公司对石化机械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486.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60.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650.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244.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	是	32,000.00	22,475.77	0.00	22,475.77	100.00	2022年6月	1,154.42	是	否	
2.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工程	否	7,280.00	7,280.00	0	7,276.29	99.95	2022年12月	-837.97	否	否	
3.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	是	12,720.00	0.00	0	0	-	已终止	-	不适用	是	
4.油气田增压采收压缩机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	否	18,000.00	18,000.00	4,682.87	14,097.88	78.32	2025年8月	387.06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	30,000.00	3.71	29,626.35	98.75	-	-	不适用	否	
6.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	否		23,519.00	3,174.11	3,174.11	13.50	2028年3月	-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100,000.00</b>	<b>101,274.77</b>	<b>7,860.69</b>	<b>76,650.40</b>	<b>--</b>	<b>--</b>	<b>703.51</b>	<b>--</b>	<b>--</b>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工程项目完成后,未达到预计收益水平。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市场销量方面,国内市场格局发生变化,国家管网集团成立后统筹全国长输管线建设,建设节奏逐年放缓;社会市场陷入低价竞争,接单难度加大,项目产能无法有效释放。国际市场订单虽有所增长,但公司2024年起开展螺旋焊管机组产能改造,直接影响产品产量。二是市场价格方面,钢管出口退税政策取消,大幅推高海外业务成本,挤压海外市场毛利率;叠加国内外产品价格下行、原材料价格波动,项目利润空间被严重压缩,导致项目收益未达预期。后期公司将紧跟国内外重点项目,持续开拓国际市场,强化成本管控,努力提升项目收益。</p> <p>基于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空间承载与未来发展考虑,为确保项目建设具备先进性和可持续发展要求,公司优化建设用建设和方</p>										

	案花费较长时间，经董事会审批同意，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8年3月31日。截至2025年12月，购地工作已完成，项目建设正在推进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近年来国内油气干线管网建设速度整体放缓，同时由于原料价格差异缩小，螺旋钢管相对于直缝钢管的综合价格优势逐步丧失。以上因素导致螺旋钢管市场份额进一步压缩，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61,919,038.5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工程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2年7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79,444,962.66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5年4月23日之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根据上述决议，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公司于2025年6月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了现金管理，在招行新城支行办理了组合存款及协定存款。2025年9月25日，因募投项目“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建设需要和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氢机公司发展，公司现金管理产品组合存款21,000万元提前赎回。 公司于2025年9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根据上述决议，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氢机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实施了现金管理，在中行东湖分行办理了大额存单及协定存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现金管理中21,000万元组合存款已提前赎回、7,279万元协定存款已到期，取得实际收益19.49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项目募集资金结余9,524.23万元，主要原因系近年来随着国产产品性能和效率等方面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设备及零配件采购时优先选择性能及效率更高且价格更低的国产产品替代，进而降低了募投项目的实际采购成本，节约了募集资金的投资。此外，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项目的建设管理和监督，合理地降低项目开支。 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工程已完工并结项，节余募集资金3.71万元公司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进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或其他情况	
-------	--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	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项目和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	23,519.00	3,174.11	3,174.11	13.50	2028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3,519.00	3,174.11	3,174.11	13.50	--	不适用	不适用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b>变更原因:</b> 原募投项目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因受国内油气干线管网建设速度整体放缓和原料价格差异缩小因素影响, 市场已进入低迷期, 公司已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实施。 氢能作为一种来源丰富、绿色低碳、应用广泛的二次能源, 对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具有重要意义。中央各部委相继出台政策, 推动氢能相关产业链快速发展, 氢能产业将成为中国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内氢能产业发展潜力巨大。公司作为能源行业制造型企业, 积累了机加工、大型装配、型式试验、第三方检测等丰富资源, 并已建成国内首个高压气体装备综合测试中心, 已形成了氢能装备相关制造规范。公司致力于在强化油气装备支撑作用的同时, 重点围绕氢能装备业务进行布局, 将氢能装备新兴业务纳入公司产业布局。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 公司决定将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变更为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将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和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用来实施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 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加快公司氢能装备产业发展。</p> <p><b>决策程序:</b> 1.2024 年 4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将电动压裂装备一体化服务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524.23 万元和螺旋焊管机组升级更新改造二期工程项目募集资金 12,720 万元一并变更为实施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2.2024 年 6 月 20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b>信息披露情况:</b>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3)。</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基于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项目空间承载与未来发展考虑, 为确保项目建设具备先进性和可持续发展要求, 公司优化建设用地和建设方案花费较长时间, 经董事会审批同意, 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购地工作已完成, 项目建设正								

(分具体项目)	在推进中。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佳华

郭佳华

左飒

左飒

